

# 精神建設與民族復興

周佛海著：

新生命書局發行

周佛海著

# 精神由

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 
藏书章

# 與民族復興

新生命書局發行

民國二十四年十一月一日出版  
民國二十五年一月二十日四版

精神建設與民族復興

——實價四角——

版權所有



5001—10000

著作者

周佛海

出版者

陳寶麟

發行者

新生命書局

翻印必究

發行所

上海福州路中市

新生命書局

分發行所

南京太平路  
武昌橫街頭  
琉璃廠

新生命書局

門市部

上海福州路中市

新生命書局

## 自序

民族的地位，這樣低落，國家的形勢，這樣危險，究竟我們怎樣纔能救亡圖存，以至於復興呢？這個問題，我想每一個有血性的中國國民，沒有不時嘗研究，想求得一個解答，作我們努力的指南的。我自己也就是這些人中間的一個。政制改革、吏治刷新、農村繁榮、工業振興、財政整理、金融安定、交通發達、軍事建設、教育普及、乃至外交方略、民眾組織，以及一切和民族復興有關的各問題，沒有不大略的或精細的研究過。但是想來想去，終覺得這許許多多的問題，即使有了辦法，似乎還缺少了一個先決的條件。就是這許許多多的事業，甚麼「人」

去擔負？這許許多多的任務，甚麼『人』去完成？於是乎覺得『人』的問題，乃是一切問題的先決的和根本的問題了。而要解決『人』的問題，又要先轉移社會風氣和改變時代精神。這本小冊子的任務，就在說明這個理由，而且提出一個極平常、極凡庸，然而極重要、極根本的民族復興的辦法。

因為工作忙閑的關係，這本小冊子，是在或作或輟，時斷時續的情形之下寫完的。中間中斷了一兩個星期，乃是常事，甚至中斷了一個多月。因為這個原因，所以所述的理論或許不能前後呼應，所引的史實，或許間有錯誤，都是難免的事。希望讀者不要以詞害意。

周佛海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十月五日於南京。

精神建設與民族復興目次

## 自序

第一章	精神建設的意義和重要……
第二章	從歷史上觀察時代精神和民族盛衰的關係……四〇
第三章	數十年來各種運動的演進及其失敗的總因……七〇
第四章	精神建設的目標……
第五章	精神建設的原則和方案……

## 第一章 精神建設的意義和重要

中國目前急迫需要解決的問題：是瀕於破產的農村，怎樣救濟；將要崩潰的金融，如何安定；呻吟於外國傾銷政策之下的民族工業，怎樣維護；每年巨量的入超，怎樣減少；乃至與社會經濟，民衆生計有關的一切困難，如何打破，一切方案如何實施。總而言之，中國目前所切迫需要的是物質建設，滿足人民的物質生活，充實民族的物質力。

量乃是民族存亡的關鍵。理想生活、精神文明，乃至講道德、說仁義，既不足以救濟社會的窮困，也不能夠充實民族的力量。所以在物質貧乏的中國現在，要講精神建設，一定有人認為逃避現實的玄學論，不切實際的唯心論，或時代錯誤的復古論。甚至會認為以拜佛求神祈禱復興的時輪金剛法會一類的舉動。

但是我們的意思並不如此。物質建設之必須發展，不必等到現在，看見人家物質力量的雄厚，物質文明的進步，然後才感覺到。「衣食足而後知榮辱，」「倉廩實而後知禮義，」「富之教之，」「足食足兵，」這一類的道理，我們的祖先，在數千以前，就遺下教訓給我們了。我們決不是提倡精神萬能，我們不是要人赤手空拳，單以精神的力量，

去和敵人的飛機大炮奮鬥；也不是要人露體空腹，以精神的力量，去克服飢寒。我們覺得精神和物質，是交互為用的。完成精神建設，正所以完成物質建設。因為精神的要素沒有具備，精神的條件沒有充實，物質的建設，根本就不能完成。即使能夠完成，而物質的力量，也不能充分發揮或利用，甚至或因物質供給的豐富，物質生活的優良，反使社會墮落，政治腐敗。所以為完成物質建設起見，為充分發揮和利用物質力量起見，為保障物質效用，不被惡用起見，我們要從物質建設的另一方面，同時努力精神建設。

一個民族的興亡，一個朝代的隆替，小而至於一個家庭的盛衰，一個人的成敗，原因雖然複雜，條件雖然繁多，不能以一元論的方式

來說；然而精神作用，可以說是根本原因和主要條件。民族將興，朝代將隆，家庭將盛，個人事業將成的時候，一定先具有一種發揚蹈勵，堅苦卓絕，勇猛精進的精神。反之，一個民族將亡，一個朝代將替，一個家庭將衰，一人事業將敗的時候，一定先表現頹唐墮落，萎靡浪漫，巧詐虛浮的精神。這種事實，我們只要翻開歷史，到處都可以找得出。就民族說：希臘當極盛的時候，和波斯戰爭，能夠舉國一致，同仇敵愾，勇猛奮鬥，至死不屈；及至將亡的時候，羅馬軍至，則望風披靡，百城迎降。羅馬亦何莫不然。當其共和之初，尙勤儉，重武俠，儼然有開國的精神；到了末季則驕奢淫佚，文弱柔脆。故爲野蠻民族所侵略，終至於滅亡。再看中國的歷史，無論金人、元人，以及滿清，當其侵略中原，開基創

業的時候，何一不是具有樸實勇猛，堅苦奮發的精神。到了將亡的時候，則以前的樸實勇猛，早變爲安逸脆弱，以前的堅苦奮發，早變爲頹廢淫靡。失去了開國的精神，其結果遂至於亡國。至於朝代興衰和精神的關係，實例更多，不必細舉。我們只舉一兩個同一朝代的同一君主，初年和晚年的精神現象和治亂的關係來證明。唐玄宗的開元時代，因爲他自己發奮淬勵，所以一班的臣僚，也振作努力，因此當時的政治，號稱盛世。到了天寶時代，他自己因日趨於享樂荒淫，一般的士氣也怠惰浪漫，致引起安祿山之叛。唐室因此大亂，這是一個例。清室的乾隆，當即位之初，襲祖宗的大業，頗曉得振作，所以有清一代的文物制度，到了乾隆時代，才算完備。這個時候，可以算是清室的極盛時。

期到了晚年，因為驕奢荒廢，以致吏治廢弛，人心睽離，而釀成嘉慶以後的民亂。所以乾隆時一方面是清室極盛的時代，同時也是開始衰落的時代。這也是一個例。根據上面的兩例，我們就可知不單是開國時代的精神，和亡國時代的精神不同，就是在同一君主的時期，如果初年是治，晚年是亂，一定因為他初年和晚年的精神不同。因為君主時代，君主一人是一切政治社會樞紐，所以他一人精神的作用，可以影響及一般的精神現象，因而影響及一時代的治亂。至於一家的盛衰，一人成敗，其原因由於精神的實例，更是到處都有，不必再舉了。這些說明，都是解釋所謂精神建設，並不是玄虛渺茫，不切實際的運動，更不是求神唸經，不合科學的行為；乃是一切努力，一切奮鬥的根

本基礎。沒有這個基礎，就不會感覺到要努力，感覺到要奮鬥。即使因一時的衝動，偶然的刺戟，發生了這種感覺，也決不會持久，不會貫澈的。

精神作用的關係，爲甚麼這樣的重大？我們要進一步來研究了。無論甚麼事業，從天下國家的大事起，到一件極微極小的事止，總不外三個要素。第一是辦法或計劃，第二是辦法或計劃所憑藉以實施的物質，第三是運用物質，以實現計劃的人。計劃、物質和人，這三個要素是缺一不可的。這和領土、主權與人民，是構成國家的三要素一樣，三個要素中缺了一個，就不能成一個獨立的完全國家；也和土地、資本與勞動，是生產的三個要素一樣，三個要素缺了一個，就不能進行

完滿的充分生產。然而三個要素的不能互相缺少，不一定就是說三個要素沒有輕重之分，本末之別。我覺得在上述的三種現象——事業國家和生產——之中，人的要素，比其餘兩個要素，確是較為重要，較為根本的。有了人的要素，一時就缺乏其餘的兩個要素，還可以以人的力量去完備和充足，缺乏了人的要素，其餘的兩個要素，就是存在，也不能發生其作用。先就國家來說；沒有領土，當然根本就不能成為國家，沒有主權，至少也不能成為完全的國家；然而假使人民有出息，就是無尺地寸土，寄居異域，何嘗不能建基創業，開拓領土；就是主權被人剝削，何嘗不能挽回恢復，達到完全獨立。遠之白人在美洲的建國，近之波蘭的再建，土耳其的復興，就是最好的例證。反過來說：假

使人民沒有出息，就是擁有廣大的領土，何嘗不會日削月割，而至於滅亡；就是擁有獨立的主權，何嘗不會受人的剝削和侵害。偌大的非洲，被人分割，偌大的印度，被人滅亡，也是最明顯的例證。再就生產說：土地和資本，當然是生產的條件，沒有這兩個要素，勞動就沒有施行的憑藉和對象。然而假使人民刻苦耐勞，能充分發揮其勞動的力量，雖然不能填海洋爲膏腴，也可以化荒瘠爲肥沃，雖然不能無中生有的憑空創造財富，也可以化無用爲有用，變貧乏爲豐富，使財富的效果發揮，分量增加。反之，假使人民安逸怠惰，不能充分勞動，就是擁有廣大的土地，巨量的財富，也會因不能盡量利用，有等於無。總而言之：無論就國家言，就生產言，人的要素，比其餘的要素重要得多。根據這

個原則，我們來觀察最近幾十年來，中國一切努力不能成功的總原因。

最近一切事業，不能完滿成功的原因，不是歸咎於辦法或計劃不良，就是推諉於經費不足。這固然有相當的理由，然而決不是根本的原因。

辦法不良，計劃不善，是可以改變的。如果這個辦法不良，可以用別個良的辦法；如果這種計劃不善，可以改用別種好的計劃。在想辦法，定計劃的一方面，我們這幾十年來，實在也有了不少的努力。不過努力的表現和結果，不外下列兩種：一種是生吞活剝的移植人家的良法美制；一種是在過去已經行過的許多辦法中間走圈子。就第

一種現象說：近幾十年來，實在是流動不息的採用外國的辦法。看見人家一個有效的辦法，立刻整個的搬來，行到相當時期，沒有發生效用，另外又搬來一套。這一套還沒有成功，又搬進更新的一套。在外國行之有效的一切辦法，大概都試行過。政治制度方面，從君主立憲起，一直到共和、總統制、內閣制、議會制、中央集權制、地方分權制、委員制；經濟政策方面，自國營政策、民營政策，以至最近所謂的統制經濟政策；教育制度方面，德國制、法國制，以至美國制，都應有盡有的，全部或一部，半真或半假的玩過了一套；然而結果，都是失敗了。失敗的原因，是不是因為辦法不好？如果辦法本身不好，為甚麼人家施行可以得到很好的成績，能夠使每一個辦法，都能完成他某一個時代的使命？